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on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5)

執行董事及總裁之辭任 獲授權代表之變更 及 董事調任

執行董事及總裁之辭任及獲授權代表之變更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葉安娜女士(「葉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及獲授權代表¹之職務，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辭任將於2020年8月17日起生效。葉女士將於2020年8月17日後留任董事會顧問一段時間，以協助交接職務。董事會感謝葉女士於過去四年的領導和貢獻，並祝願她在未來的工作中一切順利。

葉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有關葉女士的辭任而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本公司總裁。馮玉麟先生(「馮先生」)(為本公司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將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過渡期間，馮先生與現任高級管理團隊將一同負責葉女士的職務並領導公司。此外，鄒金根先生(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被委任為獲授權代表，由2020年8月17日起生效。

董事調任

馮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2020年8月17日起生效。馮先生(51歲)為本公司之副主席並自2013年12月18日起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馮先生獲得牛津大學(現代歷史)學士學位及持有哈佛大學歷史及東亞語言博士學位。彼於1996年獲得古根海姆獎學金。馮先生於1993年至1994年期間出任哈佛大學導師，並於1996年至1997年期間出任布朗大學歷史系客席助理教授。於1997年至2013年期間，馮先生於環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公司(「麥肯

¹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送達的本公司獲授權代表

錫」) 工作。彼於2004年至2010年期間出任麥肯錫香港之董事總經理，並於2011年成為麥肯錫之全球資深董事。

馮先生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與及新鴻基地產集團非地產相關的投資組合之行政總裁。彼亦為新鴻基地產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馮先生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彼亦為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曾於2014年7月至2017年12月期間擔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馮先生(i)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其各自之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馮先生擁有437,359股本公司股份之個人權益。

馮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協議，亦無特定任期。彼須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馮先生可獲取現為每年港幣162,000元的董事袍金，袍金乃參照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袍金的市場水平而釐定。給予董事的袍金將每年進行檢討，及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授權。

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其他關於馮先生而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沒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任何資料。

承董事會命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祐興

香港，2020年7月1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葉安娜女士(總裁)、陳啟龍先生及鄒金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炳聯先生(主席)、張永銳先生(副主席)、馮玉麟先生(副主席)、潘毅仕(David Norman PRINCE)先生、蕭漢華先生及苗學禮(John Anthony MILLER)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吳亮星先生，太平紳士、顏福健先生、葉楊詩明女士及林國灃先生。

* 僅供識別